

# 專業證照自主學習 系統操作說明

研究發展處-陳映蓉 分機:2612



# 系所承辦 操作說明

STEP 1 先進入單簽系統-應用系統(職員)-學生自主學習畢業門檻認證系統(管理端)

STEP 2 電話撥打分機2612，映蓉協助開通權限後，即可使用專業證照自主學習審查功能

### 說明

學生請先登入「單簽e化平台」，登入後請至「應用系統」內，展開「學生(可點選展開)」後，再點選「學生自主學習畢業門檻認證系統」，系統即會自動建立帳號，同時完成登入作業。

教職員請先登入「單簽e化平台」，登入後請至「應用系統」內，展開「職員(可點選展開)」後，再點選「學生自主學習畢業門檻認證系統」，系統即會自動建立帳號，同時完成登入作業。

### 應用系統

#### ▼ 職員(可點選展開)

- ▶  兼任教師人事管理資訊系統
- ▶  教研人員徵才、報名及個人資料管理系統
- ▶  教(導)師輔導管理系統(管理端)
- ▶  議事資訊系統
- ▶  微學分學習系統
- ▶  完善弱勢協助補助系統(管理端)
- ▶  學生聘任及投保作業系統
- ▶  **學生自主學習畢業門檻認證系統(管理端)**
- ▶  IP查詢及定位系統
- ▶  校內服務系統
- ▶  主計室急件與傳票登帳作業系統
- ▶  電話分機表
- ▶  活動報名表-建立或修改
- ▶  問卷調查表-建立或修改

STEP 1 權限設定好後，請先確認自主學習證照設定內111-1證照是否正確

學生自主學習

主選單

🏠 回到首頁

📅 活動管理

專業證照自主學習(系所)

**📄 自主學習證照設定**

📁 系所案件審查

111學年 / 第1學期

學年: 111學年度

學期: 上學期(8月至次年1月)

適用期間: 2022-08-01 至 2023-01-31

系所核心證照 / 自主學習證照 列表

+ 新增 + 沿用上學期證照

#	學年	學期	證照代碼	證照名稱	級別	地區	發證類別	自主學習	動作
1	111	上學期	1019118	中華民國技術士 - 化工	乙級	政府機關	國內	是	<a href="#">檢視</a> <a href="#">編輯</a> <a href="#">刪除</a>
2	111	上學期	1019143	中華民國技術士 - 化學	乙級	政府機關	國內	是	<a href="#">檢視</a> <a href="#">編輯</a> <a href="#">刪除</a>
3	111	上學期	101975	中華民國技術士 - 勞工安全衛生管理	乙級	政府機關	國內	是	<a href="#">檢視</a> <a href="#">編輯</a> <a href="#">刪除</a>
4	111	上學期	10194195	毒性化學物質專業技術管理人員	乙級	政府機關	國內	是	<a href="#">檢視</a> <a href="#">編輯</a> <a href="#">刪除</a>
5	111	上學期	10194197	廢水處理專責人員	乙級	政府機關	國內	是	<a href="#">檢視</a> <a href="#">編輯</a> <a href="#">刪除</a>
6	111	上學期	1019517	中華民國技術士 - 化學性因子作業環境測定	乙級	政府機關	國內	是	<a href="#">檢視</a> <a href="#">編輯</a> <a href="#">刪除</a>
7	111	上學期	1019515	中華民國技術士 - 物理性因子作業環境測定	乙級	政府機關	國內	是	<a href="#">檢視</a> <a href="#">編輯</a> <a href="#">刪除</a>
8	111	上學期	1019119	中華民國技術士 - 石油化學	乙級	政府機關	國內	是	<a href="#">檢視</a> <a href="#">編輯</a> <a href="#">刪除</a>
9	111	上學期	101978	中華民國技術士 - 有機物檢驗	乙級	政府機關	國內	是	<a href="#">檢視</a> <a href="#">編輯</a> <a href="#">刪除</a>

STEP 2 確認正確後請上傳111-1當時的證照會議紀錄(可參考列表中所述會議通過日期)

STEP 3 儲存/更新會議紀錄後，送出申請

### 會議紀錄與送出申請

會議紀錄

1.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 ❗ 變更必須上傳系務會議紀錄
  - ❗ 如需刪除會議紀錄, 請在未選擇任何檔案情況下, 直接儲存會議紀錄, 即可刪除!
2. **儲存/更新 會議紀錄**

### 會議紀錄與送出申請

會議紀錄

**會議紀錄** 05.【電機】111-1第1次系務會議紀錄(含簽到單).pdf

-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 ❗ 變更必須上傳系務會議紀錄
  - ❗ 如需刪除會議紀錄, 請在未選擇任何檔案情況下, 直接儲存會議紀錄, 即可刪除!
- 儲存/更新 會議紀錄**
3. **送出申請**

STEP 4 請依序更新之後每個學期的證照，若皆為沿用可使用沿用上學期證照(下個步驟說明)，若有新增證照可使用新增按鈕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111學年 / 第2學期' (111 Academic Year / 2nd Semester) interface. On the left, a table lists '系所核心證照 / 自主學習證照' (Department Core Certificate / Self-Directed Learning Certificate). The table has columns for '#', '學年' (Academic Year), '學期' (Semester), '證照代碼' (Certificate Code), and '證照名稱' (Certificate Name). Two buttons are visible: '+新增' (Add New) and '+沿用上學期證照' (Use Previous Semester Certificate). The '+新增' button is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On the right, a detailed form for a new certificate is shown. It includes dropdown menus for '學年' (112學年度) and '學期' (下學期(2月至7月)), a text input for '證照代碼', and text inputs for '證照名稱', '級別', '發證單位', '地區', and '發證類別'. The '自主學習' (Self-Directed Learning) section has radio buttons for '是' (Yes) and '否' (No), with '是' selected. A '備註' (Remarks) text area is at the bottom. A '← 返回' (Return) button is located at the top left of the form area.

注意：若有與上學期不同的證照，需要上傳會議紀錄進行審查(回到前一步驟)

STEP 5 若證照皆與上學期同，可使用沿用上學期所有證照，或使用單一證照沿用

系所核心證照 / 自主學習證照 列表

← 返回 **沿用上學期所有證照**

#	學年	學期	證照代碼	證照名稱	級別	地區	發證類別	自主學習	普沿用?	動作
1	111	上學期	10195154	工業工程師	詳備註	其他	國內	是		<b>沿用</b>
2	111	上學期	10198846	Planner of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		其他	國內	否		<b>沿用</b>
3	111	上學期	10198540	Application Engineer of ERP in Distribution Module for Data Systems Workflow ERP GP, Release 2.X		其他	國內	否		<b>沿用</b>
4	111	上學期	10198810	Application Engineer of ERP in Financial Module for Data Systems Workflow ERP GP, Release 2.X		其他	國內	否		<b>沿用</b>
5	111	上學期	10197373	GS1條碼管理師證書		其他	國內	否		<b>沿用</b>
6	111	上學期	10196673	Foundation Certificate in EPC Architecture Framework		國際認證	國外	否		<b>沿用</b>

## 會議紀錄與送出申請

## 會議紀錄

## 會議紀錄

09.【工管】1110914\_111-1第1次系務會議紀錄.pdf

送件人員: 陳映蓉

**送出申請**

**注意：若所有證照與上學期一樣(沿用上學期所有證照)，無須重新上傳會議紀錄，但務必記得按送出申請。**

STEP 1 在開放學生申請期間，可點選系所案件審查看目前學生申請狀況

STEP 2 可審查狀態【申請審查中】學生

### 專業證照自主學習

#### 專業證照自主學習 列表

單位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輸入關鍵字...



#	學年	學期	名稱	學號	狀態	證照	考試日期	補助費金額	動作
5	111	1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	申請審查中	工業工程師	2022-02-23	250	<a href="#">審核</a> <a href="#">流程</a>
4	111	1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	尚未申請	工業工程師	2022-02-17	15	<a href="#">審核</a> <a href="#">編輯</a> <a href="#">刪除</a>
3	111	2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	審查通過	工業工程師	2023-02-01	500	<a href="#">審核</a> <a href="#">流程</a>
2	111	1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	審查不通過	工業工程師	2022-09-15	1750	<a href="#">審核</a> <a href="#">流程</a>

### 學生自主學習

主選單

[回到首頁](#)[活動管理](#)[專業證照自主學習\(系所\)](#)[自主學習證照設定](#)[系所案件審查](#)

STEP 3 請審查學生的銀行資料與存摺封面是否一致，若因警示帳戶需開現金支票，請學生在存摺封面處，上傳有【現金支票】字眼的截圖

個人基本資料 #18 詳細資料	
#	18
帳號	[REDACTED]
身分證字號	[REDACTED]
學年	111
學期	1
地址	[REDACTED]
電話	[REDACTED]
行動電話	[REDACTED]
生日	[REDACTED]
銀行名稱(總機構名稱)	中華郵政
分行名稱(分支機構名稱)	太平分行
銀行代碼(總代號)	700
分行代碼(分支代號)	0021
銀行帳戶(存摺帳號)	12345778899111
存摺封面	[REDACTED]

警示帳戶請開現金支票

範例圖片↑

STEP 4 請審查學生所傳應考證明是否與申請資料相符、  
報名費收據上金額是否與申請資料相符、  
若有申請發證費請確認學生發證費收據與申請資料相符並有上傳證照

#	5
姓名及學號	[REDACTED]
狀態	申請審查中
證照	工業工程師
考試日期	2022-02-23
報名費	500
發證費	0
補助費金額	250

應考證明附件

應考證明圖片

若未考過請附上不及格證明  
考過可直接上傳證照

報名費收據附件

報名費收據圖片

請附上當時繳費的金額證明

發證費收據附件

未上傳

證照電子檔附件

未上傳

**注意：**若有申請發證費，發證費收據及證照電子檔必須上傳→

STEP 5 若資料正確請選擇系審查符合，若有誤選擇退回修改，並備註退回原因

專業證照自主學習 #1 資料審核(系所)

← 返回    審核

符合資格    -請選擇-

補助金額    -請選擇-

                  系審查符合

                  退回修改

系審核備註

由系所自行填寫, 字數上限250字.

系審查人員

日期時間    2024-05-31 14:20:46

目前時間

審核



# 學生申請 操作說明

STEP 1 單簽E化平台→應用程式→學生自主學習系統→基本資料維護

## 應用系統

1. 學生(可點選展開)
  - ▶ 三合一畢業生追蹤機制CAFI系統 (應屆畢業生離校問卷)
  - ▶ e-Portfolio學生學習歷程系統II
  - ▶ 學生篇
  - ▶ 代登入電子郵件 (學生)
  - ▶ 學綜、宿舍系統 (學生端)
  - ▶ 服務學習平台
  - ▶ 微學分學習系統
  - ▶ 完善弱勢協助補助系統
  - ▶ 學生聘任及投保作業系統
  - ▶ 學生兼任助理申請系統 (學習型)
  - 2. ▶ 學生自主學習畢業門檻認證系統
  - ▶ 體育績優生獎助學金系統
  - ▶ 學生專題競賽報名系統 (機械系)

學生自主學習

主選單

- 回到首頁
- 簽到查詢
- 認證查詢
- 專業證照自主學習
- 專業證照自主學習申請
- 我的資料

系統儀表板

你已成功登入!

系統角色  
學生

3. 基本資料維護

## STEP 2 確認資料並點選編輯

[← 返回](#)[編輯](#)

#	5
帳號	██████████
身分證字號	██████████
學年	111
學期	1
地址	██
電話	██████████
行動電話	██████████
生日	██████████
銀行名稱(總機構名稱)	中華郵政
分行名稱(分支機構名稱)	太平分局
銀行代碼(總代號)	700
分行代碼(分支代號)	0021
銀行帳戶(存摺帳號)	██
存摺封面	未上傳

STEP 3 確實填寫銀行資訊，並上傳存摺封面電子檔，填寫完畢後點選【更新】

**i** 上述資料來自校務系統學生篇, 不提供修改功能!

銀行名稱(總機構名稱)

**i** 如:「中華郵政」或「第一商業銀行」  
**i** 有關本欄詳細資訊可至「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總分支機構」進行查詢

分行名稱(分支機構名稱)

**i** 有關本欄詳細資訊可至「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總分支機構」進行查詢

銀行代碼(總代號)

**i** 如:「中華郵政」為 700,「第一商業銀行」為 007  
**i** 有關本欄詳細資訊可至「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總分支機構」進行查詢

分行代碼(分支代號)

**i** 「中華郵政(存摺儲金)」請固定填 0021  
**i** 有關本欄詳細資訊可至「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總分支機構」進行查詢

銀行帳戶(存摺帳號)

**i** 「中華郵政」請輸入局號+帳號,請輸入數字即可,請勿輸入「-」等符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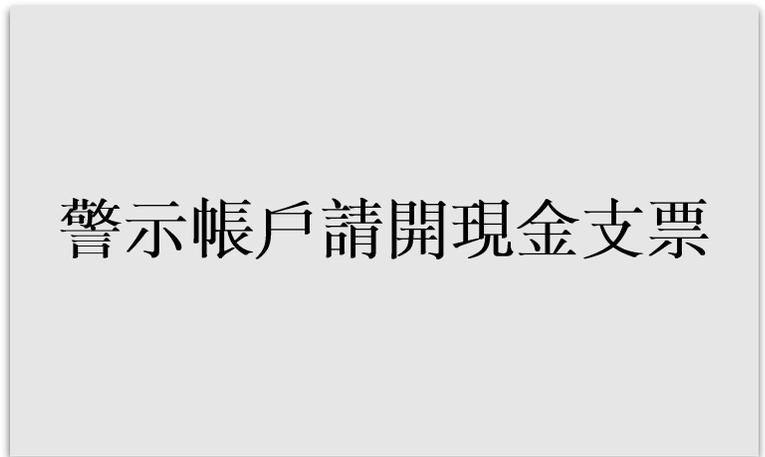
---

存摺封面  未選擇任何檔案

**i** 請上傳你的存摺封面(影本、電子檔)

**更新**

**注意:** 若帳戶被列為警示帳戶，存摺封面請上傳寫有下圖字眼的圖片↓



範例圖片↑

STEP 4 點選申請→詳閱注意事項→勾選同意→送出

學生自主學習

主選單

回到首頁

簽到查詢

認證查詢

專業證照自主學習

1. 專業證照自主學習申請

我的資料

基本資料維護

系統儀表板

你已成功登入!

系統角色  
學生

## 注意須知

### 專業證照自主學習注意事項須知

#### 專業證照自主學習注意事項須知

1. 須完成所屬系自訂之「系訂專業證照自主學習方案證照列表」考試乙次。
2. 前述認可考試與報名費之補助（報名費含發證費總額之2分之1，上限2000元，以乙次為限）必須於規定時程內申請完畢，逾期則不受理。
3. 請務必於規定時間內完成申請，逾期不受理。
  1. 上學期開學後至10月1日前至自主學習系統提出申請（辦理同年度2月1日至7月31日核發之證照）。
  2. 下學期開學後至3月1日前至自主學習系統提出申請(辦理前一年度8月1日至本年度1月31日核發之證照)。
  3. 畢業生應於畢業離校前至本自主學習系統提出申請。
  4. 前述日期因應每學期規劃之開學日期彈性調整，請以研究發展處公告為主。
4. 需備齊應考證明、報名費及發證費發票（繳費收據）等證明文件，於申請時上傳。
5. 若申請文件若有任何不實部分，經發現後需繳回補助金額，並不再補助相關費用。
6. 若當年度申請補助金額超出年度預算，將延後於下一年度發放補助金。

我已詳閱並同意所有內容，若有申請不實本人自行承擔責任，並無異議。

3.

送出

STEP 5 看好申請區間點選申請(除了系統剛開放外會全開外，其餘皆為申請上一學期的證照)。

STEP 6 進入申請區間後點選【申請】

🔊 可申請區間資訊 (目前共 4 區間可供申請)

1. 區間(或階段)名稱  
111學年度第1學期證照考試申請畢業門檻、補助學生申請期間

申請

申請期間  
自 2024-02-01 至 2024-05-31 止  
(適用考試期間 2022-09-01 至 2023-01-31 止)

專業證照自主學習

🔊 目前申請區間

區間(或階段)名稱  
111學年度第1學期證照考試申請畢業門檻、補助學生申請期間

適用系所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申請期間  
自 2024-02-01 至 2024-05-31 止  
(適用考試期間 2022-09-01 至 2023-01-31 止)

2. 專業證照自主學習 列表

+ 申請

#	學年	學期	名稱	學號	狀態	證照	考試日期	補助費金額	動作
---	----	----	----	----	----	----	------	-------	----

STEP 7 證照為下拉式選單，若無您考的證照，即該證照不符合所屬系所自主學習專業證照

證照	<input type="text" value="-請選擇-"/>
考試日期	<input type="text" value="年/月/日"/> <b>考試日期下頁說明</b> ① 提醒資訊... ① (適用考試期間 2022-02-01 至 2023-01-31 止)
應考證明附件	<input type="button" value="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 儲存或送出後如有錯誤, 需要重新上傳附件
是否已申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申請本校其他證照補助, 僅申請自主學習證照畢業門檻, 不申請補助 ① (如: 系上經費、經濟不利生)
報名費	<input type="checkbox"/> 0
發證費	<input type="checkbox"/> 0
補助費金額	<input type="text"/>
報名費收據附件	<input type="button" value="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 儲存或送出後如有錯誤, 需要重新上傳附件
發證費收據附件	<input type="button" value="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① 若無勾選發證費免上傳 ▲ 儲存或送出後如有錯誤, 需要重新上傳附件
證照電子檔附件	<input type="button" value="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① 若無勾選發證費免上傳 ▲ 儲存或送出後如有錯誤, 需要重新上傳附件

**i 請留意!!**  
 本表單資料儲存或送出後如有任何錯誤，需要重新上傳附件，造成不便敬請見諒！

STEP 8 應考證明請勿僅上傳報名頁面，要有赴考試證明，EX：不通過成績單(但不可為缺考0分)

STEP 9 系統預設勾選已申請本校其他補助僅申請畢業門檻，其他補助EX：系上補助證照報名費、經濟不利生修課後考取證照給予全額報名/發證費補助。**若無申請其他補助請記得把勾勾拿掉!**

**注意：考到證照可以到證照管理系統申請獎勵與專業證照畢業門檻報名/發證費補助不衝突，皆可申請!!!**

STEP 9 請注意考試日期是否符合目前申請期間，逾期不得申請補助。考試日期以成績單上日期或以證照上日期為主。

考試日期

2022/03/29

**i** 補助考試/發證期間(逾期不得申請補助): 2022-09-01 至 2023-01-31

**i** (適用考試期間 2022-09-01 至 2023-01-31 止)

考試日期

2022/09/15

**i** 符合適用考試期間

**i** (適用考試期間 2022-09-01 至 2023-01-31 止)

STEP 10 報名費收據若為團報，請諮詢貴系團報窗口索取團報收據電子檔。

STEP 11 若有考到證照且有發證費支出，請上傳發證費收據及證照電子檔

**注意：當學年度新生可申請證照考試日期為開學日後！**

111學年度開學日：111/09/12

112學年度開學日：112/09/11

證照	-請選擇-
考試日期	年/月/日 <b>i</b> 提醒資訊... <b>i</b> (適用考試期間 2022-02-01 至 2023-01-31 止)
應考證明附件	<b>選擇檔案</b> 未選擇任何檔案 <b>▲</b> 儲存或送出後如有錯誤, 需要重新上傳附件
是否已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已申請本校其他證照補助, 僅申請自主學習證照畢業門檻, 不申請補助 <b>i</b> (如: 系上經費、經濟不利生)
報名費	<input type="checkbox"/> 0
發證費	<input type="checkbox"/> 0
補助費金額	
報名費收據附件	<b>選擇檔案</b> 未選擇任何檔案 <b>▲</b> 儲存或送出後如有錯誤, 需要重新上傳附件
發證費收據附件	<b>選擇檔案</b> 未選擇任何檔案 <b>i</b> 若無勾選發證費免上傳 <b>▲</b> 儲存或送出後如有錯誤, 需要重新上傳附件
證照電子檔附件	<b>選擇檔案</b> 未選擇任何檔案 <b>i</b> 若無勾選發證費免上傳 <b>▲</b> 儲存或送出後如有錯誤, 需要重新上傳附件

僅儲存

儲存並送出申請

STEP 12 若資料尚有未齊全部分來不及填寫完畢，請按【僅儲存】，狀態會是尚未申請，可進行編輯。若資料已完成，請按【儲存並送出申請】，狀態會是申請審查中，不可編輯。

## 專業證照自主學習 列表

+ 申請

#	學年	學期	名稱	學號	狀態	證照	考試日期	補助費金額	動作
2	111	1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尚未申請	工業工程師	2022-09-15	1500	<a href="#">檢視</a> <a href="#">編輯</a> <a href="#">刪除</a>

## 專業證照自主學習 列表

+ 申請

#	學年	學期	名稱	學號	狀態	證照	考試日期	補助費金額	動作
2	111	1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申請審查中	工業工程師	2022-09-15	1500	<a href="#">檢視</a> <a href="#">流程</a>

注意1: 若發現狀態為退回修改, 可至流程查看退件原因, 並依修改意見修正。

流程

專業證照自主學習 列表

+ 申請

#	學年	學期	名稱	學號	狀態	證照	考試日期	補助費金額	動作
1	111	1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Redacted]	退回修改	工業工程師	2022-09-14	500	檢視 流程 編輯 刪除

流程 列表

← 返回

流水序號	符合資格	系審核備註	日期時間	人員	審核單位系所
1	申請審查中	送件(初次)	2024-05-31 14:19	[Redacted]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2	退回修改	存摺帳號與影本資料不符, 請至基本資料修正	2024-05-31 14:23	[Redacted]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系所退件](#)

流水序號	符合資格	系審核備註	日期時間	人員	審核單位系所
1	尚未申請	案件儲存(初次)	2024-05-31 14:34	[Redacted]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2	申請審查中	重新送件(退回修正)	2024-05-31 14:34	[Redacted]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3	系審查符合		2024-05-31 14:35	[Redacted]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4	退回修改	退回系統測試中	2024-05-31 14:37	陳映蓉	實習就業組

[研發處退件](#)

注意2: 1人僅能申請1案, 若已有審核中案件, 再按申請會出現→ 590 | 有尚未結案之案件

#	學年	學期	名稱	學號	狀態	證照	考試日期	補助費金額	動作
2	111	1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系審查符合	工業工程師	2022-09-15	1500	<a href="#">檢視</a> <a href="#">流程</a>

專業證照自主學習 列表

#	學年	學期	名稱	學號	狀態	證照	考試日期	補助費金額	動作
3	111	2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審查通過	工業工程師	2023-02-01	500	<a href="#">檢視</a> <a href="#">流程</a>
2	111	1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審查不通過	品質管理技術師	2022-09-15	1750	<a href="#">檢視</a> <a href="#">流程</a>

注意3: 有案件為審查不通過, 才可以申請新案。

Q：何謂專業證照自主學習畢業門檻？

A：自111學年度後入學日間部四技新生，必須參加「系訂專業證照自主學習方案證照列表」中所認列之證照考試乙次。

Q: 系訂專業證照自主學習方案證照列表是甚麼?

A: 系所從現有的20張核心證照內，勾選出專業級別等同技術士乙級之證照，即為系訂專業證照自主學習方案證照列表。

注意: 只可以看自己所屬系的證照列表! A系的學生就是看A系的專業證照自主學習方案證照列表，不可以看B、C、D…系的。(跨系學生也僅能看自己主系的列表)。

Q: 前述列表是否會變更?

A: 系所可能於**每年2月1日及8月1更新**，**核心證照與自主學習證照若變更會同步修正**。例如：原本A核心證照有勾選自主學習證照，後來將A核心證照刪除，該證照便不可被認為自主學習證照。

Q：參加考試是否有補助？

A：學校得補助**考試報名費（含發證費）** 2分之1，**上限2000元**，每位學生**補助以乙次為限**。例如：  
報名費3000元，發證費500元，補助 $3500/2=1750$ 元。

Q：前項補助會跟證照獎勵衝突嗎？

A：**不會**，本校學生取得證照獎勵要點為取得證照的獎勵，而本項補助為考取證照之報名費(含發證費)補助，**即使沒有考到證照，只要有報名並去考試便可申請補助**。要注意的是**本項補助與經濟不利學生證照考取輔導不得重複申請**（申請經濟不利學生更有利）。

## Q：畢業門檻與補助要如何申請？

A：系統預計於113/08/01開放至113/10/01 17:00，開放111學年度(111/09/12開學-112/07/31)至112學年度(112/08/01-113/07/31，新生112/09/11開始)之間的證照考試申請。請至單簽E化平台→應用程式→學生自主學習系統申請

## Q：前述申請是否有期限？

A：除了系統第一次開放時間會較長外，之後的申請的時間與證照獎勵期間一樣，前一學期考的證照於當學期開學時申請，應屆畢業生於畢業當學年度6月至8月中申請。另若**逾期，畢業門檻可以申請，補助則不行**。提前申請除非有申請提前畢業，否則一律不受理。

- 請務必注意學校信箱及研發處公告。
- 校務系統請將資料填寫完成，尤其是手機號碼，以便相關資料核對聯繫。
- 相關法規可從學校首頁>行政單位>研究發展處>法令規章>實習就業組>證照>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學生專業證照自主學習施行細則查詢。

研究發展處實習就業組

陳映蓉行政組員

04-23924505#2612

[ying731@ncut.edu.tw](mailto:ying731@ncut.edu.tw)



競賽、證照諮詢社群  
加入ID請設定系所+學號



專業證照自主學習系統說明  
影片



專業證照自主學習  
相關資料下載